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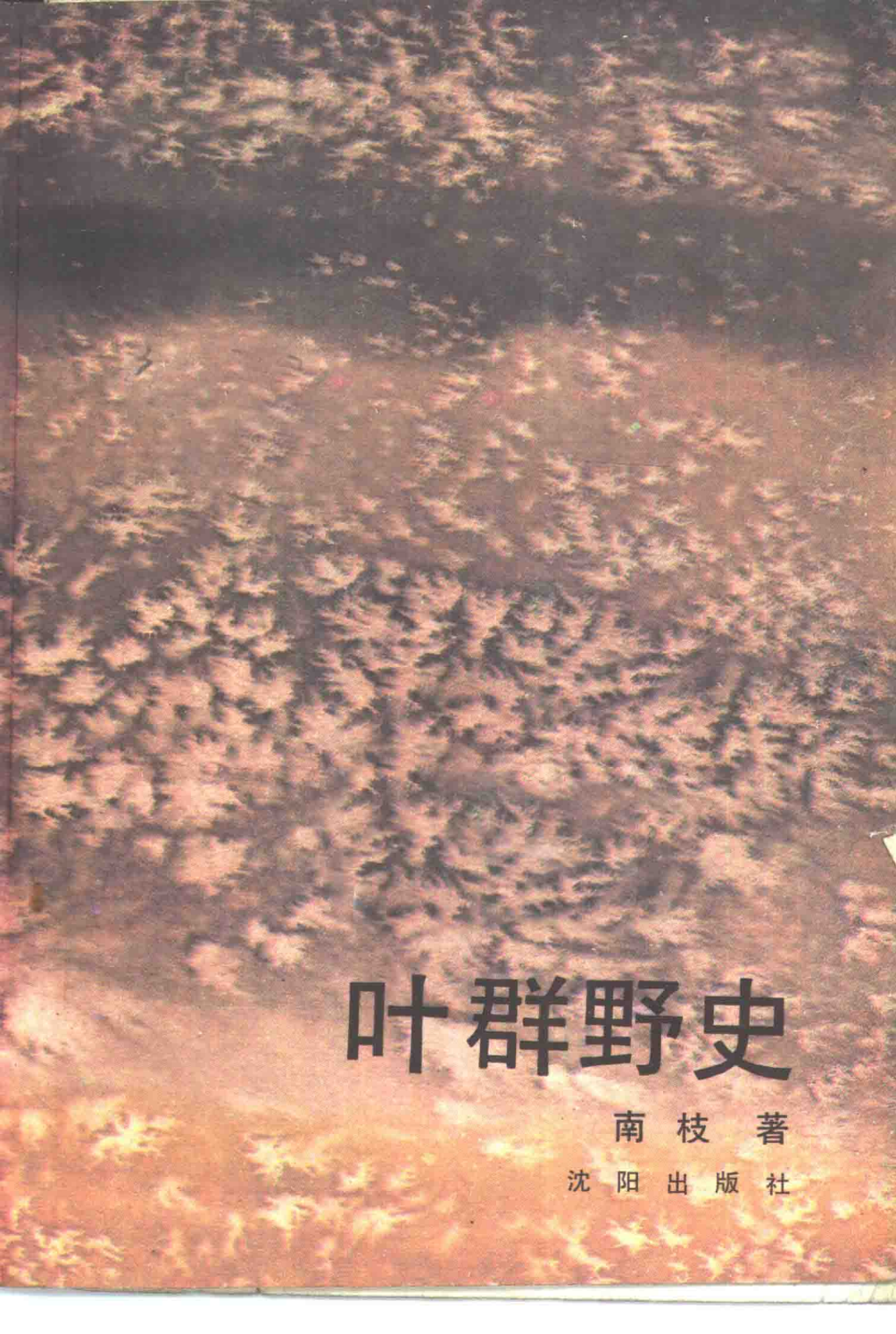
叶群野史

南枝著

沈阳出版社

7.53

273



叶群野史

南 枝 著

沈 阳 出 版 社

特约编审：少 建、吴 鸣、青 勋

特约编辑：赵洪利

封面设计：陶 然

叶 群 · 野 史

南 枝 著

沈 阳 出 版 社 出 版

学习杂志社出版发行部发行

辽宁省北镇县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字数：126,000

印张：6.75 印数：30,000

1988年10月第1版 1988年10月第1次印刷

ISBN 7-80556-148-0/k·2 定价：2.4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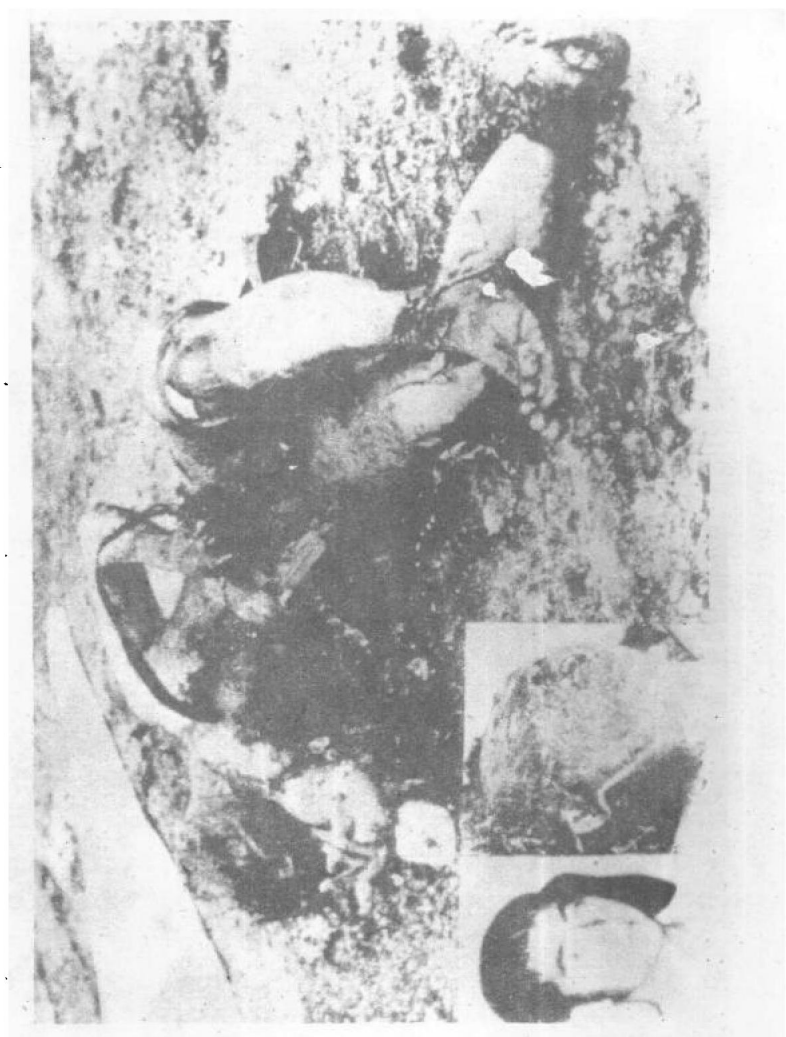
一九七〇年八月二十二日，叶群、吴法宪、
邱会作、李作鹏、林立果同游庐山仙人洞合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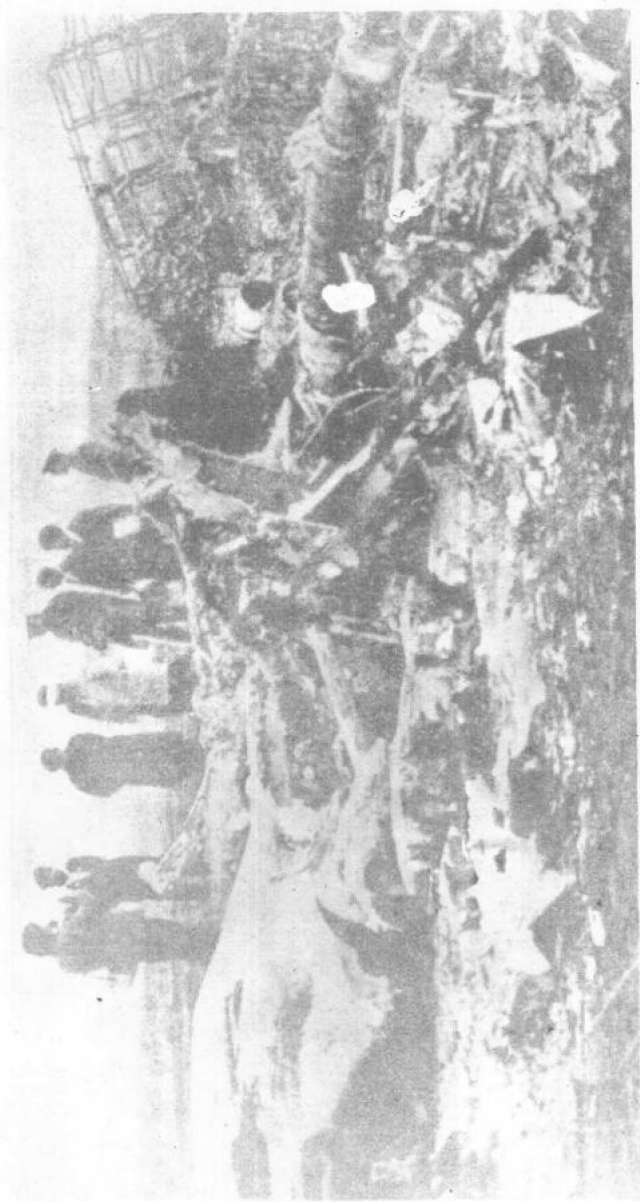
林彪的尸体



叶群的尸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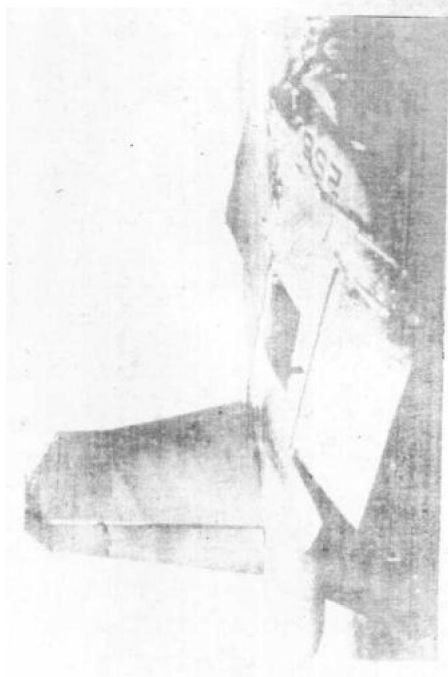


林立果的尸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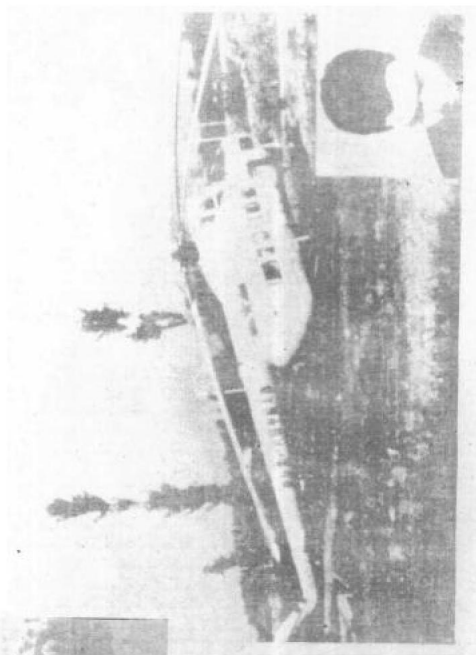


林彪的三叉戟专机在蒙古温都尔汗附近坠毁的现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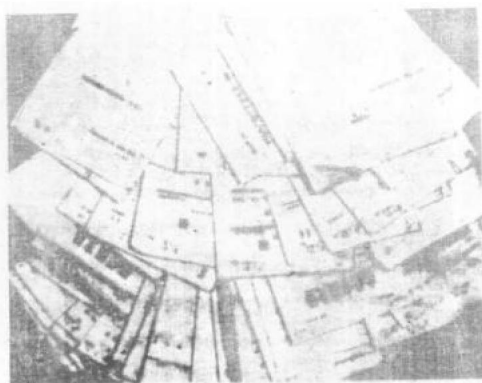
林彪死党外逃用的直升飞机，右下
图为被捕获的李伟信。↓



256号三叉戟飞机的残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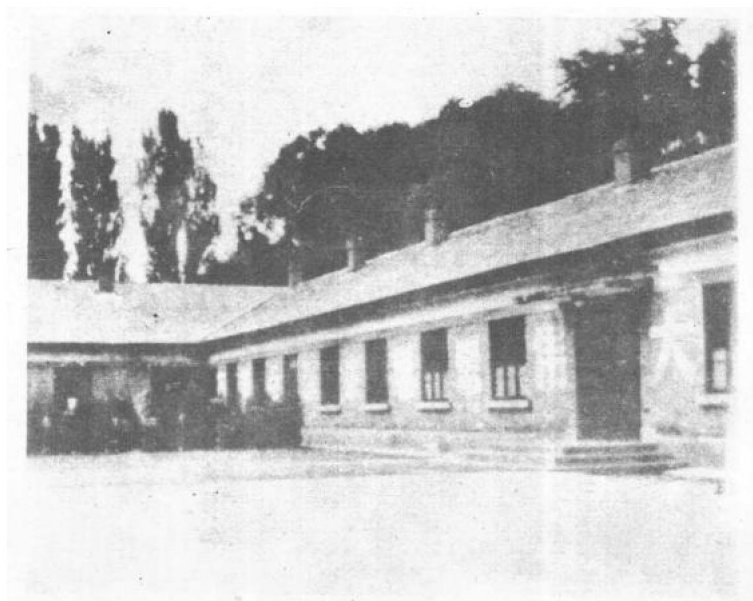
在外逃直升飞机上缴获的一部分文件



Handwritten text on the documents, including phrases like "林彪" (Lin Biao) and "九一三" (September 13), indicating the context of the 1971 Chinese Civil War.



林彪政变手令



林彪、叶群操纵林立果在北京西郊机场的秘密据点。此外，林、叶操纵下的「联合舰队」在上海巨鹿路、广州白云山都有秘密据点。



专为林彪一家提供的贵重药品。

目 录

楔 子	(1)
一、真假“处女”之争	(4)
二、一封密告信	(12)
三、夺军权，“往死打”罗大将	(22)
四、害元帅，叶群手毒辣	(28)
五、“白璧无瑕”的证明	(37)
六、争夺政治局的一席之地	(46)
七、奇特的抄家案	(53)
八、附庸风雅，诗词传情	(61)
九、叶群下钩钓“金刚”	(69)
十、选“妃子”，费尽心机	
挑“驸马”，棒打鸳鸯	(81)
十一、庐山风雨的前奏	(94)
十二、仙人洞前马失前蹄	
毛家湾里暗藏杀机	(100)
十三、黄永胜中“美人计”	
林立果听密电话	(110)
十四、黑沉沉，林彪怕风怕光	
娇滴滴，叶群骄奢淫逸	(126)
十五、拍马屁，绞尽脑汁，	
下毒手，决不留情	(134)
十六、磨刀霍霍，叶群布阵藏杀机	(142)

十七、乳房癌之谜·····	(149)
十八、主席南巡，林秃子心惊肉跳	
孤注一掷，叶主任背水为战·····	(154)
十九、千钧一发，暗害险获成功	
神机妙算，专车安然回京·····	(160)
二十、林立果泄露天机	
林豆豆忧心忡忡·····	(168)
廿一、谋杀失败的应变策	
南逃广州的黄粱梦·····	(176)
廿二、北戴河二十四小时	
周恩来追查三叉戟·····	(181)
廿三、最后一幕·····	(189)

楔 子

江青和叶群，是十年动乱中的两股祸水，是乱我中华、作恶多端的两个妖姬，是荒淫无耻、玩弄权术的两个女人。写中国现代史，要给她们留下一定的篇章。缺少了她们，埋没了她们的兴风作浪史，这部现代史就将是**不完整**的。正如没有吕后，没有慈禧太后，就不能写汉史、清史一样。

江青，从三十年代到七十年代，始终保持着不灭的“光采”，为人知晓，受人注目，被人唾骂。无论是混迹上海电影圈的种种丑闻丑史，还是在北京特别法庭上的百般无赖，所留下的文字记载和形象记录，足够历史学家们去研究、品评和未盖棺就可论定了。

叶群，这位她父亲的第三房爱妾所生之女，三十年代在北平投机于学生运动中，朝秦暮楚的奇妙表演，在延安同林彪结合的政治婚姻，以及在“文革”中窃取政治局委员兼林彪办公室主任，所干下的丑行，特别是她把“**四大金刚**”玩弄于股掌之上的手腕，“少说也有一万个心眼”的权术，还有，她和林彪决策北逃，引致暴尸荒漠的内幕，还没有来得及公诸于众。况且，最高人民检察院特别检察厅对林、江反革命集团的起诉书，指明叶群是主犯之一，但由于她已经死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

法》的规定，不再追究刑事责任，因而在公审林、江集团主犯的特别法庭上，叶群的罪行未能得到系统的揭露。

读者诸公，您们了解叶群其人其事吗？

当年，在叶群的闺房里（她长期同林彪各居一室），挂有一张林彪亲笔书写的条幅：

温文、豪放、理智，
既受于天，且受于人。

——书赠爱妻叶群

林彪

这无疑在林彪取悦于叶群的褒奖之词。

是啊！

叶群“温文”得可以！她的毒计，置刘少奇、罗瑞卿、贺龙于死地，“温文”地为林彪篡军夺权扫清道路。

叶群“豪放”得可以！她的“妇人之胆”，为谋害毛泽东主席、血洗北京城、南逃广州、另立中央，以及最后决策北逃，“豪放”地献出了全部胆略。

叶群“理智”得可以！她在施展一切骇人听闻的阴谋诡计之时，可以装得若无其事，可以“理智”地安排种种伪装，包括用婚礼来掩盖最后一着棋。

是啊！

叶群既受命于林彪封建法西斯王朝，且受命于林彪。

她确实是林彪的“爱妻”，在蒙古温都尔汗，叶群实践了林彪生前给叶群的一句题诗：“生少同衾死同穴”，一起埋葬在蒙古温都尔汗荒沙漠漠的土丘里。

本篇既然介绍的是一个历史人物。因此，基本的历史情节都是真实的，没有虚构。但是，有一些出场的次要人物，改动的姓氏或省略了名字，原因是不言而喻的。此外，某些地方，作者在场景、氛围和人物心理上，则略添笔墨，以便读者能够感受当年的此情此景。

从一定角度上说，这是一本叙事体的历史小说，但不作编年史的序列。

一、真假“处女”之争

叶群在长沙发上蜷作一团，抽搐着身躯，哭得像个泪人儿。泪水湿润着脸颊上的多种化妆品，香味、酸味、苦味一齐流入薄薄的嘴唇里，更刺激得这位林彪元帅夫人一腔怒气无处消散……

林彪得到卧室内勤（这是林彪私宅内允许接近林彪夫妇内室并作生活服侍的青年男女）的紧急“军情报告”，不顾快步走路生风的禁忌（注①），朝着哭声发源地走去。

“甚么伤心事啊？”林彪扶着叶群的肩膀，轻声细语地问道。

“这是要出我的丑，也是要出你的丑。是要在北京搞臭我们。”叶群直起身子，指着地板上的几页信纸和撕开一角的两个信封。

林彪拾起了似乎不言不语的信。刚看了一半，他的手僵硬了，眼睛发愣了，冷汗渗出了光秃秃的头顶。

这无异于一颗隐型原子弹，在林彪的私宅里引爆了。

它的冲击波，已经把叶群推在沙发上，动弹不得，痛楚难熬。

注①：林彪怕风，说：“我皮肤的毛孔总是象大门敞开的，风一吹就受凉。”因此，在林彪住宅，一切引起风的行动，都要避开林彪。